第一章 招标公告

通山县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2025-2027 年）次差路路面改善工程（EPC）（项目名称） 通山县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2025-2027 年）次差路路面改善工程（EPC）（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TSZX-202510GL-582001

1．招标条件

本项目 通山县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2025-2027 年）次差路路面改善工程（EPC）（项目名称）已由 通山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关于通山县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2025-2027 年)次差路路面改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通发改审批[2025]210 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 上级补助和自筹资金 ，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 通山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人为 通山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北华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 通山县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2025-2027 年）次差路路面改善工程（EPC） （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通山县大畈镇、闯王镇、慈口乡、黄沙铺镇、洪港镇、大路乡、厦铺镇、南林桥镇、九宫山镇、通羊镇、杨芳林乡、燕厦乡；建设规模：项目建设总里程为 423.391 公里，主线路基土石方数量为 63686 立方米，水泥混凝土路面 1139105 平方米，沥青混凝土路面 589054 平方米。工程共涉及 74 条农村公路。合同预算价：312893271 元，计划工期：1095 日历天 。

2.2 招标范围： 本工程是在初步设计完成后进行的 EPC 总承包招标。包含了初步设计范围内的工程全部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等。具体分述如下：1.工程设计：包括且不限于本项目施工图设计、设计驻场跟踪服务、配合专家评审以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规模的调整及各种变更设计，并参与各个环节的验收；2.设备采购：工程建设所需要的一切与该项目相关的材料、设备等；3.建安工程施工：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准的施工图进行施工，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设计单位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2.施工单位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路基路面养护乙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3.人员要求：(1)拟派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注册于该公司。(2)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3）拟派的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注册于该公司。备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满足相应条件的，可以兼任本项目设计或施工负责人，但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4.信誉要求：投标人自行承诺本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近三年（从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没有行贿、受贿犯罪行为、未列入“信用 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以上行为不在处罚期内。若承诺失真，经调查核实按无效投标处理且列入招标投标不良行为警示名单 。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建设施工单位、设计单位或其他符合条件的主体责任义务(联合体单位不超过 2 家)；联合体成员应具有符合前款资质要求的相应设计或施工资质；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投标，施工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若联合体中标，须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2.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需各成员盖章，其他投标文件内容仅需牵头人盖章。招标文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3.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

3.4 其它：_____/_____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_2025 年 10 月 16 日 00 时 00 分_至_2025 年 10 月 22 日 23 时 59 分_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_2025 年 11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_。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_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yfwpt.cn）、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_通山县交通运输局_	招标代理机构：_湖北华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_
地　　址：_通山县通羊镇九宫大道 313 号_	地　　址：_湖北省咸宁市高新产业园锦龙路环卫小区旁_
邮　　编：_____	邮　　编：_____
联 系 人：_高工_	联 系 人：_王工_
电　　话：_13972832818_	电　　话：_13297672777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网　　址：_____	网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_2025_年_10_月_15_日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